中国创造学会
CHINESE CREATIVITY SOCIETY

中创会字[2026]第 35 号

# 关于举办第二届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2026）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战略部署，主动服务国家“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持续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35 号）精神，以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为核心逻辑，将创新转化能力作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关键指标，深度解构从科学发现、技术发明到产业发展的价值链条，培育具有战略视野、能够驾驭新质生产力的青年先锋力量，以创新之火点燃强国引擎，以转化之力重塑产业未来，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可持续的智力支撑和动能储备，中国创造学会决定于 2026 年 7 月至 12 月举办第二届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2026）（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重创新 抓转化 创未来

## 二、总体目标

大赛以培育“新质创新转化力”为核心导向，聚焦创新成果的高质量、高效率、高能级价值转化，构建“概念验证—孵化加速—产业落地”贯通式赛事体系，实现以下目标：

（一）锻造战略人才梯队。发掘和培养面向未来产业、关键核心技术领域的青年战略科学家储备人才和卓越工程师预备队，提升大学生创新实践能力与产业洞察力。

（二）推动科技成果高质量转化。搭建集展示、评价、对接、交易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引入专业化技术就绪度评估与知识产权服务，加速科技成果从实验室走向市场的精准落地进程，主动对接教育部专利转化运用攻坚行动部署，推动一批高价值专利落地转化。

（三）深化产学研用实质性融合。以产业真实需求为牵引，以企业命题、联合攻关、概念验证为纽带，打破创新要素流动壁垒，形成校企协同、产教融合的新机制。

（四）服务国家战略急需。面向新质生产力发展主战场，汇聚各方智慧，在战略性

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领域催生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颠覆性技术成果，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五）引领创新创业教育范式变革。以赛促创、以赛促转、以赛促就，探索创新创业教育新路径，促进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升级。

## 三、主要任务

（一）以赛促创，探索育人新路径。将创新转化能力纳入人才培养核心指标体系，促进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从知识传授向能力建构转变，强化创新创业师资队伍的专业化建设。

（二）以赛促转，搭建转化新平台。落实教育部多渠道推动专利对接转化的工作要求，构建“教育链—人才链—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五链有机衔接的创新转化生态，促进创新要素高效流动与精准匹配。

（三）以赛促就，培育就业生力军。贯彻落实七部门健全创业支持体系要求，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培养青年学生成为积极就业、创新实践和服务社会的主力军，引导其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领域实现高质量创业就业。

## 四、大赛内容

（一）主体赛事。包括创新赛道、转化赛道、产业赛道及未来产业与颠覆性技术赛道（X 赛道）（详见附件 1—4）。其他专项赛另行通知。

（二）同期转化对接活动。包括大赛优秀项目资源对接会、师生创新转化成果展、高校科研成果展、创新转化论坛、创新转化生态圈闭门对接会等系列活动。

（三）产业加速营。总决赛期间举办，入围项目须参加，围绕技术—产品—市场契合度验证、知识产权攻防体系构建、公司治理与融资策略等开展高密度实战集训，集训表现计入总决赛评审。

（四）专项赛事。具体事项另行通知，决赛时间与主体赛事同期举行。

## 五、组织机构

（一）中国创造学会作为赛事主办单位，上海交通大学、中国创造学会创新转化分会共同承办，北京中科致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联合承办单位。国赛承办校：上海交通大学。

（二）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由中国创造学会和国赛承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主任，中国创造学会和国赛承办单位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副主任，大赛联合承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秘书长，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担任成员，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

（三）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由相关领域院士、资深产业专家、知名投资机构合伙人组成，负责项目评审、技术就绪度复核及仲裁等工作。

（四）大赛设立纪律与监督委员会，负责对赛事组织、参赛项目评审、知识产权合规等进行监督，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予以处理。

（五）大赛设立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组，联合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为参赛项目提供专利稳定性分析、侵权风险排查（FTO）等公益服务。

（六）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会同相关部门，推荐具备条件的省级以上孵化器、大学科技园或产业基金作为省级赛事承办单位，由大赛组委会确认授权后成立省级组织委员会，负责省赛的组织实施、项目评审和推荐等工作。

**六、参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应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学科交叉融合与产业导向。大赛鼓励参赛项目在以下领域进行深耕，并特设“未来产业与颠覆性技术赛道（X 赛道）”，以承载服务于国家战略急需的尖端探索：

（1）工科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

（2）医科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领域。

（3）农科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

（4）文科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

（5）智能类项目：聚焦于大模型、人工智能等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深度融合，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并已形成真实应用场景、具备明确转化路径和产业赋能实效的项目。

（6）未来产业与颠覆性技术类项目（X 赛道适用）：面向量子信息、未来材料、深空深海深地探测与开发、脑科学与类脑智能、人形机器人与具身智能、绿色碳负排技术、基因组编辑与合成生物学等国家战略急需的未来产业方向。

（二）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团队须在报名时提交《知识产权状态声明书》及核心技术专利全景分析报告摘要，明确核心技术专利的法律状态、权属、发明人及布局情况。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大赛建立“创新转化信用档案”，对违规行为进行记录与公示。

（三）凡涉及动物实验、人体受试、人类遗传资源、基因编辑、人工智能伦理与算法公平性等敏感领域的项目，必须提供所在机构或授权机构出具的伦理审查批准文件。将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和创业伦理作为评审的否决性指标。

（四）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

（五）参赛人员年龄不超过 35 岁（199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产业赛道及 X 赛道中以教师身份参赛的项目成员不受此年龄限制。

（六）各省级承办单位及各有关学校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审查。审查主要包括参赛资格以及项目所涉及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

**七、评审机制**

（一）大赛建立量化与质性深度融合的评审模型。

（二）所有参赛项目须在报名时标明其核心技术所处的技术就绪度（TRL）等级（1—9 级），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评审专家将对 TRL 自评等级进行复核与修正，作为技术维度评价的重要依据。

（三）大赛设立“创新转化价值指数”评价体系，综合考量专利强度（高价值专利数量及全球布局）、技术可替代性、目标市场增长潜力、团队复合程度、产业链补链强链贡献度等维度。

（四）产业赛道参赛项目须将命题企业出具的采纳意向书、联合开发协议或首期订单意向作为晋级的核心加分项，做实“真需求、真转化”导向。

（五）评审规则将于近期公布，请登录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官网查看具体内容。

**八、比赛赛制**

（一）大赛主要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总决赛三级赛制。校级初赛由各院校负责组织，省级复赛由各地负责组织，总决赛由各地按照大赛组委会确定的配额择优遴选推荐项目。大赛组织委员会将综合考虑各地报名团队数、参赛院校数、往年获奖项目质量和创新转化落地情况等因素分配总决赛名额。

（二）大赛拟产生 600 个项目入围总决赛，其中创新赛道 250 个、转化赛道 150 个、产业赛道 100 个、X 赛道 100 个。大赛组织委员会视参赛情况做适当调整。

（三）创新赛道每所院校入选总决赛项目不超过 3 个，转化赛道每所院校入选总决赛项目不超过 2 个，产业赛道每道命题每所院校项目不超过 2 个，X 赛道不设校际限额，按项目质量择优遴选。

**九、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2026 年 7 月—8 月）

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官网（网址：http://www.ntc2025.com/）进行报名，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号（名称：“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进行赛事咨询。评审规则将于近期公布，请登录官网查看具体内容。

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6年7月10日，报名截止时间由各地根据复赛安排自行决定，但不得晚于8月31日。

（二）初赛复赛（2026年7月—10月）

各地各学校登录官网进行大赛管理和信息查看。省级承办单位使用大赛组委会统一分配的账号登录，校级账号由各省级管理用户进行管理。初赛复赛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等由各校、各地自行决定。各地应在10月25日前完成省级复赛，并完成入围总决赛的项目遴选工作（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总决赛参考）。

（三）总决赛（2026年12月）

大赛设金奖、银奖、铜奖及若干单项奖。入围总决赛的项目全部获得铜奖及以上奖项。各赛道按金奖20%、银奖30%、铜奖50%的比例设置奖项。其中，通过网评择优遴选的项目进入总决赛现场比赛，决出金奖和银奖；其余项目授予铜奖。

同期举办产业加速营，入围项目须参加，加速营表现计入总决赛评审。大赛组委会通过官网为参赛团队提供项目展示、创业指导、人才招聘、资源对接等服务，各项目团队可登录上述网站查看相关信息，各地各校可充分利用网站资源，为参赛团队做好服务。

## 十、大赛赋能与服务

（一）创新转化生态圈建设。大赛建立“创新转化资本生态圈”，汇聚头部天使基金、风险投资、产业资本等机构，为入围国赛项目提供不附排他性条款的投融资深度对接服务。总决赛期间设立“资本直通车”闭门对接会。

（二）知识产权专项服务。大赛联合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在省级复赛和总决赛阶段为参赛项目提供专利稳定性分析、侵权风险排查（FTO）等公益专项服务。

（三）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导师计划。聘任知名科学家、产业领袖、顶尖投资人为“创新转化领航导师”，聘任连续创业成功者为“创新转化实战导师”，建立带教与激励相结合的导师制度。

（四）严禁强制股权承诺。大赛坚持中立性与权威性原则，严禁任何形式的强制股权承诺或排他性融资条款。鼓励并辅导项目进行合规融资，将成功获得与大赛生态圈机构签署的投资意向书作为重要加分项而非获奖强制条件。

## 十一、其他

本通知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组委会所有。

## 十二、联系方式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组委会　曹金龙　车明行

联系电话：010-62966636、13811637129、13125742991

电子邮箱：caojl@sigfar.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大厦 B 座 8 层　邮编：100086

上海交通大学　张洁

联系电话：021-54743188-818、13764619834

邮箱：chuangye@sjtu.edu.cn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800 号学生创新中心　邮编：200240

中国创造学会创新转化分会　羊栋

联系电话：025-58690756、13813381324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东大路 6 号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成贤楼 213 室

邮编：210088

附件：

1.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创新赛道方案
2.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转化赛道方案
3.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产业赛道方案
4.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未来产业与颠覆性技术赛道方案

中国创造学会

2026 年 6 月 30 日

# 附件 1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创新赛道方案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设立创新赛道，聚焦“从 0 到 1”的原创性科学发现与技术突破，推动具有明确应用前景的早期创新成果向产品原型与可转化状态演进。具体方案如下。

一、赛道定位

面向尚未实现工商注册的早期创意与研发阶段项目，重点考察项目的原始创新性、技术可行性、未来转化潜力及团队的创新胜任力。鼓励项目瞄准国家战略急需和未来产业方向，提出具有颠覆性潜力的技术构想或解决方案。

二、参赛方式与要求

1.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0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

2.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开发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项目负责人及所有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高职生、本科生或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

4.参赛项目应具备较好的创意和较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5.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若参赛申报人非成果完成人或所有人中排名第一者，不得以该成果参赛。

6.为推动项目负责人深度参与成果转化、强化责任约束，参赛项目须在省级复赛现场赛前完成工商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股权不得少于 30%，团队股权合计不少于 50%。

7.参赛项目应明确其核心技术所处的技术就绪度（TRL）等级（原则上不低于 TRL3），并在报名时提交佐证材料。

三、参赛组别与对象

根据项目负责人学习阶段，分为职教组、本科生组、研究生组。团队中存在不同学历层次成员时，严格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参赛组别。职教本科学生按本科学历层次，归入本科生组。

职教组：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职业学校全日制在校专科学生（不含职教本科）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本科生组：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含职教本科）；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含职教本科，不含在职教育）。

研究生组：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四、奖项设置

本赛道拟设金奖 50 项、银奖 75 项、铜奖 125 项。大赛组织委员会视参赛情况可适当调整。

入围总决赛项目将自动进入大赛创新转化生态圈，获得知识产权专项服务、导师辅导及投融资对接机会。

五、其他

1.参赛项目须严格遵守大赛通知中关于知识产权声明、伦理审查等通用规定。

2.大赛严禁任何形式的强制股权承诺，所有投融资对接基于双方自愿原则。

3.本方案由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 附件 2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转化赛道方案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设立转化赛道，聚焦创新成果的落地验证与初创企业成长，推动已完成基础验证的项目加速实现产品市场契合与规模化应用。具体方案如下。

一、赛道定位

面向已完成工商注册并具备实际运营基础的初创项目，重点考察项目从技术到产品的转化质量、商业模式的有效性、团队执行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一批硬科技、高成长性初创企业脱颖而出。

二、参赛方式与要求

1.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0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2.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注册），企业法定代表人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后变更的不予认可。

3.参赛项目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 30%。师生共创组中，师生合并计算股权不低于 30%，且教师持股不少于 10%。

4.参赛项目已有融资不超过两轮，且累计融资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5.参赛项目须在报名时标明其核心技术或核心产品的技术就绪度（TRL）等级（原则上不低于 TRL6），并提供相关佐证。

三、参赛组别与对象

根据项目负责人身份，分为职教组、本科生组、研究生组、青创组和师生共创组。团队中存在不同学历层次成员时，严格按“就高不就低”原则确定参赛组别。职教本科学生按本科学历层次，归入本科生组。

职教组：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为职业学校全日制在校专科学生（不含职教本科）或 2026 年应届专科毕业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本科生组：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含职教本科）或 2026 年应届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

研究生组：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 2026 年应届毕业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

青创组：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为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21 年之后毕业的普通高等学校、职业学校本专科生或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毕业 5 年内的学生。

师生共创组：参赛项目须在省赛前完成公司注册，注册年限不得超过 5 年（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后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院校在编教师（2026 年 5 月 1 日前正式入职），核心成员中须有在校大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学生，且学生成员股权合计不低于 10%。

四、奖项设置

本赛道拟设金奖 30 项、银奖 45 项、铜奖 75 项。大赛组织委员会视参赛情况可适当调整。

入围总决赛项目将获得投资意向书签署的精准匹配服务、产业加速营专项集训，并优先纳入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的跟踪培育计划。

五、其他

1.入围省级决赛、全国总决赛的项目，须在相应阶段推荐前明确本轮融资计划，包括拟融资金额及拟释放股权比例。原则上，单轮股权融资释放比例不低于 10%且不高于 30%。项目团队须与大赛组委会签署《融资意向诚信承诺书》，并享有与大赛创新转化资本生态圈内投资机构优先对接的权利。

2.参赛项目须严格遵守大赛通知中关于知识产权声明、伦理审查等通用规定。

3.大赛严禁任何形式的强制股权承诺，所有投融资对接基于双方自愿原则。

4.本方案由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 附件 3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产业赛道方案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设立产业赛道，以企业真实需求为牵引，深化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推动高校智力资源精准对接产业转型升级难题，实现从“解题”到“落地”的贯通式创新转化。具体方案如下。

一、目标任务

协同解决企业面临的技术、管理等现实难题；引导高校将创新创业教育实践与产业发展有机结合，培养学生解决产业发展问题的能力；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立足产业急需，校企协同培育产业新领域、新市场，推动大学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

二、命题征集与发布

1.面向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行业龙头企业等广泛征集产业命题。命题应为企业真实存在且尚未解决的技术创新、产品升级、模式优化或管理变革需求。

2.命题企业须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前登录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官网（网址：https://cymt.dazch.com/）提交命题申报材料。

3.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命题进行产业契合度、技术难度和可行性评审，入选命题于 2026 年 7 月下旬在大赛官网公开发布。

三、参赛方式与要求

1.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团队仅能选择一题参赛。允许跨校、师生联合组队，每个团队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0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实际解题核心成员。

2.项目负责人条件

产业创新组：项目负责人可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21 年之后毕业），或 2026 年 5 月 1 日前正式入职的高校教师。

产业转化组：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且满足产业创新组负责人身份条件之一。

3.参赛项目类型

产业创新组：以解决产业问题为核心，尚未完成公司注册。须在省级复赛现场赛前完成工商注册，项目负责人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股权不少于 30%，团队股权不少于 50%。

产业转化组：以解决产业问题为核心，参赛项目须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后完成注册，以体现命题揭榜的时效性与针对性。项目负责人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股权不少于 10%，团队股权不少于 30%。企业已有融资不超过两轮且累计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4.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并对提交材料的自主知识产权负责。命题企业将参与对策的契合度审核评价。

5.参赛项目应在报名时标明核心技术所处 TRL 等级并提供佐证材料。产业创新组原则上 TRL 不低于 3 级，产业转化组原则上 TRL 不低于 6 级，作为评审技术维度的重要参考。

四、奖项设置

本赛道拟设金奖 20 项、银奖 30 项、铜奖 50 项。大赛组织委员会视参赛情况可适当调整。

获奖项目将优先推荐进入相关国家科技计划成果转化项目库，并获得命题企业提供的优先合作机会与产业资源对接。

五、其他

1.入围省级决赛、全国总决赛的项目，须在相应阶段推荐前明确本轮融资计划，包括拟融资金额及拟释放股权比例。原则上，单轮股权融资释放比例不低于 10%且不高于 30%。项目团队须与大赛组委会签署《融资意向诚信承诺书》，并享有与大赛创新转化资本生态圈内投资机构优先对接的权利。

2.参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具体赛程安排与主体赛事保持一致。

3.参赛项目须严格遵守大赛通知中的知识产权、伦理审查等通用规定。

4.本方案由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 附件 4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未来产业与颠覆性技术赛道方案

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设立未来产业与颠覆性技术赛道（简称“X 赛道”），是大赛面向国家战略必争领域、培育新质生产力核心引擎的战略性、前瞻性板块。本赛道致力于发掘和加速有望重塑产业格局、定义未来生活的前沿科技成果，打造青年科技力量服务国家战略的最高能级平台。具体方案如下。

一、赛道定位

“X 赛道”以“定义未来”为使命，不囿于传统学科边界，直接面向量子信息、深空深海深地、脑科学、人形机器人、绿色碳负排、合成生物学等事关国家发展与安全全局的战略必争领域。赛道以“技术颠覆性”和“产业变革潜力”为核心评价坐标，选拔并系统支持一批具有世界级潜力的青年创新项目，在源头上布局未来产业新赛道。

二、赛道方向

本届大赛“X 赛道”重点聚焦但不限于以下方向：

1.量子信息与未来材料：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传感、室温超导、超构材料、拓扑材料等。

2.深空深海深地探测与开发：空间互联网星座、在轨服务与制造、深海矿产资源勘探开发装备、地球深部探测与安全利用等。

3.脑科学与类脑智能：脑机接口、神经疾病诊疗新策略、类脑计算芯片与系统、脑启发式人工智能等。

4.人形机器人与具身智能：能够在物理世界中进行复杂交互与自主学习的通用人形机器人系统、灵巧操作与多模态感知集成。

5.绿色碳负排与气候干预技术：直接空气碳捕集（DAC）、绿色甲醇/氨燃料合成、海洋负排放、人工影响天气前沿技术等。

6.基因组编辑与合成生物学：新型基因编辑工具、人工基因回路设计、无细胞合成体系、生物基材料智能制造等。

7.其他经专家委员会认定的具有同等战略意义的颠覆性技术方向。

三、参赛方式与要求

1.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跨学科组建团队，鼓励师生联合。团队成员不少于 3 人，不多于 10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

2.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含高职、本科、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 2021 年之后毕业），或 2026 年 5 月 1 日前正式入职的高校教师。

3.参赛项目应处于从基础研究到概念验证或产品原型开发阶段，即技术就绪度（TRL）处于 2—6 级区间，并在报名时明确自评 TRL 等级并提供证据。

4.项目可以尚未注册公司，也可完成公司注册（注册时间不限）。如已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持股比例不低于 10%，且参赛团队在项目中的整体持股比例不低于 30%。

5.参赛项目必须提交一份由项目负责人签署的《颠覆性技术潜力声明》，阐明项目的核心科学假设、为什么是本领域可能改变游戏规则的方案，以及面向 2035 年的长远愿景。

6.参赛项目须严格遵守大赛关于知识产权声明、伦理审查、科研诚信等全部通用规定。

四、赛道特有支持

1.“X 基金”概念验证资助：本赛道入围总决赛的项目，有机会申请大赛特设的“X 基金”概念验证资助，用于关键技术点的实验验证、原型开发等。

2.国家实验室/未来产业先导区直通车：金奖项目将获推荐至相关国家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或地方未来产业先导区进行后续孵化。

3.终身导师护航：为优秀项目匹配来自两院院士、战略科学家、产业界领军人物的“创新转化领航导师”，提供长期战略指导。

4.顶尖学术会议展示：获奖项目将被推荐参与相关领域的国际顶级学术会议青年科学家论坛或海报展示，提升国际能见度。

五、赛程与奖项

1.X 赛道独立报名、单独评审，不占所在高校其他赛道推荐名额。省级复赛名额由大赛组委会根据项目质量另行分配。

2.本赛道拟设金奖 20 项、银奖 30 项、铜奖 50 项。大赛组委会视参赛质量可调整名额。

3.具体报名截止时间与主体赛事同步，省级复赛截止时间统一为 2026 年 10 月 25 日。

六、其他

1.入围省级决赛、全国总决赛的项目，须在相应阶段推荐前明确本轮融资计划，包括拟融资金额及拟释放股权比例。原则上，单轮股权融资释放比例不低于 10%且不高于 30%。项目团队须与大赛组委会签署《融资意向诚信承诺书》，并享有与大赛创新转化资本生态圈内投资机构优先对接的权利。

2.本方案由全国高校创新转化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